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8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2022年8月18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路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D座10楼和而泰一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（其中贺臻先生、罗珊珊女士、孙中亮先生、黄纲先生由于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建伟先生主持，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9票通过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《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《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会议以9票通过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《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

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八日